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開課單位規劃表

（第一階段排課 9/8~10/3；第二階段排課 10/13~11/7）

114.8.28 註冊課務組

科目	開課單位	說明
國文	通識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
通識核心課程	通識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
資訊應用與素養	通識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 請開設「資訊應用與素養」課程之系所於第一階段前將排課資料提供通識教育中心統一輸入；抵免資訊應用與素養之專必課程請各系於第二階段開課及輸入系統。
英文	語言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 請外文系自行安排師資之課程將資料提供語言教育中心，由語言教育中心統一輸入。
英聽	語言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 請外文系自行安排師資之課程將資料提供語言教育中心，由語言教育中心統一輸入。
體育、體育選項、體育選修、體育特別班	運動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
普通物理、普通物理實驗	各系	第一階段排課 如由通識教育中心提供師資，請通識教育中心將排課資料交各系於第二階段輸入；各系安排師資之課程於第二階段排課及輸入。
語文選修課程	語言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
軍訓選修課程	通識教育中心	第一階段排課
通識多元選修課程	通識教育中心	第二階段排課
各系所專必專選課程	各系所	第二階段排課

備註：新增課程之申請

各教學單位之新增課程，應由各教學單位登入教務系統-永久課程申請並列出申請單送本組審查後，增編永久課號，一經編定，不得任意變更。若課名不變，但其開課之演講時數、實習時數、學分數等有異動者，應視同新增課程，須向本組提出申請，並請提各級課程委員會審查。